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以下為有關「財智之選系列」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財智之選系列」計劃包括財智之選投資萬用壽險計劃、財智之選靈活投資計劃、財智之選靈活創富投資計劃、財智之選多元投資計劃及財智之選創富投資計劃。

終止投資選擇及撤回認可資格(於 2012 年 10 月 30 日起生效)
- 美國萬通富蘭克林鄧普頓日本基金“A(累算)”股 (“FTJAU”)

根據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之通告，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董事會將於 2012 年 11 月 5 日或以後委任 Franklin Advisers, Inc. (「FAI」) 為投資經理，以取代現任的投資經理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Japan Limited。由同一起，FAI 將委任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SMAM」) 處理以上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鄧普頓日本基金」(「相關基金」) 的日常管理工作，SMAM 乃並非富蘭克林鄧普頓集團下的公司，將作為相關基金的副投資經理。由於 SMAM 乃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不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 所頒佈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下適用的要求，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已向證監會申請撤回相關基金於香港的認可。

隨著上述相關基金認可的撤回，投資選擇「美國萬通富蘭克林鄧普頓日本基金“A(累算)”股 (FTJAU) 亦將於 2012 年 10 月 30 日起終止及撤回認可資格。根據相關保單條款內“終止投資選擇”或“取消投資基金”之條款部份，我們有權隨時終止任何投資選擇。

閣下可於 2012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5:30 前，選擇將現時持有的以上投資選擇之單位/分配比率轉換/更改到計劃內的其他投資選擇，而毋須繳交任何轉換費用。閣下可以「調動保單價值申請書(A15)」辦理有關轉換/更改之申請。如閣下已申請網上保單服務，閣下亦可於 2012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4 時前透過網上系統辦理有關申請。不然，如本公司於相關限期內未能收到閣下之通知，閣下就上述投資選擇所持有之單位/分配比率(如有) 將於 2012 年 10 月 29 日自動轉換/更改至「美國萬通施羅德金融市場基金」。此外，本公司將於 2012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接受任何新認購/轉換至以上投資選擇之申請。

有關「美國萬通施羅德金融市場基金」的資料，請參照如下：

美國萬通施羅德金融市場基金(SCHDU)

貨幣：	美元
估值日：	每營業日。獲批核的股份買賣申請的交易日為申請獲批核後的第三個估值日。
相關基金費用：	每年 0.25%
投資目標及策略：	除小部份現金外，本投資選擇單一投資於「施羅德金融市場基金」。相關基金目標是為投資者提供一個投資媒介，使該等投資者得以從備受管理的短期金融市場投資組合中賺取高息，並投資於不超過一年期之港元存款或以港元為本位之金融市場工具。 相關基金以港元為貨幣單位。
相關基金的投資經理：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所有有關以上投資選擇的終止及撤回認可資格的相關費用將由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承擔。

閣下可向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索取由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上投資選擇之相關基金的有關章程及股東通知書，或登入本公司之網頁 <http://corp.massmutualasia.com/tc/Invest/Premier-Choice-Series/Notice-of-Changes.aspx> 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之有關文件。

如閣下之保單現已挑選於以上投資選擇，並且因任何理由希望轉換到其他的投資選擇，閣下可選擇將現時持有的投資選擇轉換到閣下保單的其他投資選擇。現時所有投資選擇均不設轉換費用，而大部份投資選擇均豁免認購及轉換時的買賣差價。有關詳情，請參閱投資選擇冊子或向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查詢。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此乃重要文件，須即時留意。
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

致股東：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富蘭克林鄧普頓日本基金（「子基金」）

撤回子基金的認可

本信件的目的是通知閣下，由 2012 年 11 月 5 日（「生效日」）起，子基金的認可將被撤回（「撤回認可」）。

由於內部重組，本公司董事會將於生效日或生效日之後委任 Franklin Advisers, Inc.（「FAI」）為投資經理，以取代現任的投資經理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Japan Limited（「FTIJ」）。由同一起，FAI 將委派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SMAM」）處理子基金的日常管理工作，SMAM 乃並非富蘭克林鄧普頓集團下的公司，將作為子基金的副投資經理。由於 SMAM 乃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不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所頒佈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下適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證監會申請撤回子基金於香港的認可。

子基金將繼續受盧森堡金融監管機構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監管。由生效日起，子基金將不再受證監會之監管，及將不會在香港作公開配售。由生效日起，子基金將不會在香港作公開銷售。所有過往發出有關子基金的产品文件只應保留作閣下個人自用，並不可用作公開傳閱或分派。

截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子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一億五千三百萬美元。撤回子基金於香港的認可的相關費用預期極小，而此費用將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承擔。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17/F Chater House, 8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77 7733 Fax: 852 2877 5401 Email: fti-hk@templeton.com Website: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新投資經理及新副投資經理將不會因撤回認可而改變對子基金現時的管理方法。撤回子基金於香港的認可將不影響對子基金之管理方法，亦不改變對子基金之運作或其主要特點（例如投資目標、投資政策、收費或交易及行政程序）。因此，我們認為，投資者之權益於撤回子基金的認可後將保持不變。在FTIJ重組後，考慮到SMAM的日本業務及在日本股票方面的專長及經驗，本公司董事會認為，SMAM更適合根據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管理子基金。

假如閣下不欲在生效日後繼續持有子基金股份，可於 2012 年 11 月 2 日下午四時（香港時間）或之前，要求免費贖回子基金的股份或將該等股份轉換至本公司其他子基金的股份，其詳情已於基金說明書內披露（惟該等子基金須獲證監會認可在香港公開銷售）。儘管本公司將免費執行閣下截至 2012 年 11 月 2 日下午四時（香港時間）的指示，但請注意，部分分銷商、付款代理人、代理銀行或類似代理人可能會向閣下收取交易費或轉換費。

本公司包含不同類別的子基金，以滿足眾多不同的目標。閣下現有的持股可轉換至本公司其他子基金。在接獲閣下之指示（及閣下之股份證明書（如閣下持有憑證式股份））後，我們將按基金說明書的條文及按本信件之條款免費為閣下執行轉換。

假如閣下不欲轉換股份，而欲贖回股份及收取現金付款，可於 2012 年 11 月 2 日下午四時（香港時間）或之前按基金說明書的條文免費贖回該等股份。

請注意，轉換或贖回股份可能會影響閣下投資的稅務狀況。閣下應諮詢閣下的專業顧問，有關根據閣下的國籍國、居住國及居籍國之法律，認購、持有、轉讓或出售任何受上述變更影響的本公司之股份所可能產生之稅務或其他後果。

本公司之投資經理及本公司之董事就本信件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內容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或致電我們的投資熱線 +852 2805 0111。

我們感謝閣下的支持，及期待為閣下將來的投資需要服務。

代表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張偉董事謹啟